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91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-1號
(新北市雲端智慧科技中心2樓)
承辦人：王永成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638
傳真：(02)89682278
電子郵件：aa014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4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3040464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RD4RE8）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
112學年度「教師教學的春天－分組合作學習進階培訓工
作坊」計畫書1份，本局同意貴校參與人員公假登記(得於
2年內擇日補休，課務自理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13年3月1日北教大課傳字第
11304200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研習主題分別為「自主學習策略」、「分組合作學習
促進自主學習之課堂實踐」與「教學魔法師教學平台」
(以上課題皆含實作)，期以深化教師對於分組合作學習
和學生自主學習的理解，靈活運用分組合作學習要素與策
略。

三、本案研習資訊如下：

- (一)研習時間與地點：北部場於113年4月20日(星期六)上午
10點至下午5點30分假國立臺北教育大學(臺北市大安區

和平東路二段134號)辦理。

- (二)出席人員：112學年度「分組合作學習深耕學校」與「分組合作學習夥伴學校」之計畫實施學校，請派1位教師參加。其餘學校自由報名。
- (三)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，請逕上「分組合作學習網站—活動專區—進階工作坊」報名，報名網址為
(<https://cirln.moe.edu.tw/Cooperation/Exam/MainList.aspx?sid=19&type=A>)，網路報名後需等管理者審核通過，方可參加。
- (四)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，由主辦單位核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研習時數共6小時（未全程參與者，不核予時數）。

四、若有問題請洽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曹瀠方小姐，聯絡電話為
(02)3322-3230分機15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